

立法會 CB(2)510/04-05(03)號文件東區青少年發展關注組
對「柴灣青年發展中心」的意見前言

政府於 1998 年，政府在施政報告提出要把柴灣社區中心重建，改建成一所青年發展中心（下稱青年中心），作為全港青年活動的中心基地。原建議中發展中心樓高 12 層，及一幢青年旅舍。整個工程建築費用預計 7 億 5 千萬。2003 年，打樁及地庫工程竣工，但由於營運及管理模式未定，加上預計中心未能以自負盈虧維持，首 10 年營運可能出現 9 千萬赤字，而把投標有效期延至 2005 年 1 月 1 日，並在有需要時繼續順延。

青年中心發展方向

青年中心原址為柴灣社區中心，為柴灣區的主要青少年活動場所。柴灣社區中心拆卸後，柴灣區至今並未有另一場所能替代其服務。青年中心的興建，對柴灣區的青少年服務發展，極其重要。

就青年中心的運作及管理方面，我們有下列三項建議：

1. 青年中心不能為私營機構全資擁有及營運；
2. 當青年中心建成後，有關賺錢項目（如商場、旅舍）出售予私營機構，款項用以支援中心內青少年服務，以求能為更多柴灣區青少年團體能低價使用設施；
3. 當青年中心建成後，有關服務交予社會福利機構營運及管理，確保青少年服務質素得以維持。

總結

作為居住於東區的青少年，我們非常關注青年中心的興建及運作，以及建成後能否真正使東區以至全港青少年受益。謹此我們希望政府仔細考慮有關建議，在以確保及維持柴灣區青少年服務發展前提下，興建柴灣青年發展中心。

召集人：李建賢博士

副召集人：黎志強議員

朱偉祖議員